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二、行政处罚执行程序（★★）

（一）处罚机关与收缴罚款机构相分离——职能分离原则

1. 除行政处罚法规定可以当场收缴的罚款外，作出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及其执法人员不得自行收缴罚款。

当事人应当自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到指定的银行缴纳罚款。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2. 可以当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收缴罚款的情形

(1) 依法给予100元以下的罚款的；

(2) 不当场收缴事后难以执行的；

(3) 在边远、水上、交通不便地区，行政机关及其执法

人员依照规定作出罚款决定后，当事人向指定的银行缴纳罚款确有困难，经当事人提出，行政机关及其执法人员可以当场收缴罚款。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3. 当场收缴罚款的相关注意事项

(1) 当场收缴时必须向当事人出具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部门统一制发的罚款收据，不出具的，当事人可以拒绝缴纳罚款。

(2) 执法人员当场收缴的罚款，应当自收缴之日起2日内，交至行政机关。

(3) 在水上当场收缴的罚款，应当自抵岸之日起2日内交至行政机关。

(4) 行政机关应在2日内将罚款缴付指定的银行。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二）强制执行

1. 当事人逾期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可以采取下列措施：

（1）到期不缴纳罚款的，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执行罚，系间接行政强制执行，并非行政处罚）

（2）根据法律规定，将查封、扣押的财物拍卖或者将冻结的存款划拨抵缴罚款；（直接强制）

（3）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2. 当事人确有经济困难，需要延期或者分期缴纳罚款的，经当事人申请和行政机关批准，可以暂缓或者分期缴纳。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三）收支两条线

1. 除依法应当予以销毁的物品外，依法没收的非法财物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公开拍卖或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2. 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或者没收非法财物拍卖的款项，必须全部上缴国库，任何行政机关或者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截留、私分或者变相私分；财政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返还罚款、没收的违法所得或者返还没收非法财物的拍卖款项。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例题-单选题】 某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发现，该市宜林食品工业有限公司生产销售的一批薯片涉嫌违法使用大量添加剂。遂将该批薯片先行登记保存，期限为15日。根据《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关于将薯片先行登记保存的行为性质、适用条件、程序与期限的说法，正确的是（ ）。

- A. 将薯片先行登记保存的行为性质上不属于行政强制行为，理由是《行政强制法》对这种行为没有作出规定
- B. 将薯片先行登记保存的行为性质上属于不可诉行政行为，理由是该行为对宜林食品工业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不产生实质影响
- C. 将薯片先行登记保存的适用条件是该批薯片作为证据可能灭失或者以后难以取得
- D. 将薯片先行登记保存在程序上可以由2名执法人员现场直接作出，登记保存期限15日符合法律规定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答案：C

解析：

（1）选项A：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属于行政强制措施中的“其他行政强制措施”；

（2）选项B：该行为限制了宜林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对薯片的使用、处分，属于对法人的财产权利有实质影响的具体行政行为，可以提起行政诉讼；

（3）选项CD：行政机关在收集证据时，在证据可能灭失或以后难以取证的情况下，经行政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先行登记保存，并应当在“7日内”及时作出处理决定。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例题-单选题】 根据我国法律规定，下列情形中，适用行政处罚听证程序的是（ ）。

- A. 交警部门因王某严重违章驾车而吊销其驾驶执照
- B. 邮政局因某快递公司经营许可有效期届满未申请延续而将其许可证予以注销
- C.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因某食品公司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而责令其召回已上市食品
- D. 卫生局因孙某患流行性传染病而将其强制隔离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答案：A

解析：行政处罚听证程序的适用范围包括：

- (1) 较大数额罚款；
- (2) 没收较大数额违法所得、没收较大价值非法财物；
- (3) 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件（选项A）；
- (4) 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
- (5) 其他较重的行政处罚；
- (6)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三、涉嫌犯罪案件移送程序（★★）

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行政机关应当及时将案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依法不需要追究刑事责任或者免于刑事处罚，但应当给予行政处罚的，司法机关应当及时将案件移送有关行政机关。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行政机关移送程序	(1) 应当指定2名或2名以上行政执法人员组成专案组，核实后提出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书面报告，本机关正职负责人或主持工作的负责人接到报告之日起3日内审批。 (2) 决定批准的，应当在24小时内向同级公安机关移送，同时抄送检察院。 【注意】不得以行政处罚代替移送
----------	--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公安机关 审查程序

(1) 公安机关应在回执上签字，不属于管辖范围的，**24小时内**转送有管辖权的机关，并书面告知移送案件的行政机关。

(2) 应当自接受案件之日起**3日**内审查：

- ①认为需追究刑事责任，决定立案的，应当书面通知移送机关
- ②认为不需追究刑事责任，不予立案的，应说明理由，并书面通知移送机关，退回材料。

【注意】 公安机关不得以材料不全为由，不接受移送案件，应当在接受案件的**24小时内**书面告知移送机关在**3日内补正**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异议解决

【第一次异议】 行政机关接到公安机关不予立案的通知书后，可以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日**内，提请该公安机关复议，也可以建议检察院立案监督，公安机关自收到复议文件之日起**3日**内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决定

【第二次异议】 行政机关对公安机关不予立案的复议决定仍有异议，应当自收到复议决定通知书之日起**3日**内建议检察院进行立案监督，公安机关应当接受检察院的立案监督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例题-单选题】根据《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下列关于移送案件的说法中，错误的是（ ）。

- A. 对于不属于本机关管辖的，公安机关在24小时内告知移送机关不接受移送，无须转送其他机关
- B. 公安机关工作人员应当在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的回执上签字
- C. 公安机关不能以材料不全为理由不接受移送
- D. 对移送材料不全的，公安机关应当在接受案件的24小时内书面告知移送机关在3日内补正



第四节 行政处罚程序

答案：A

解析：（1）公安机关对行政执法机关移送的涉嫌犯罪案件，应当在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的回执上签字；其中，不属于本机关管辖的，应当在24小时内转送有管辖权的机关，并书面告知移送案件的行政执法机关，故A选项错误、B选项正确。

（2）对材料不全的，公安机关应当在接受案件的24小时内书面告知移送的行政执法机关在3日内补正，但不得以材料不全为由，不接受移送案件，故C、D选项正确。